

## 附件 1

### 2022 年度本市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名录

表 F.1 第一类产业园名录

序号	级别	开发区代码	开发区名称	图形面积 (公顷)
1	国家级	G311011	闵行经济技术开发区	1744.29
2	国家级	G311012	虹桥经济技术开发区	65.19
3	国家级	G311013	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	1511.16
4	国家级	G312014	上海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4424.84
5	国家级	G311082	上海金桥经济技术开发区	2738.95
6	国家级	G311083	上海化学工业经济技术开发区	2903.03
7	国家级	G311084	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	5729.72
8	国家级	G312069	上海紫竹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846.57
9	国家级	G313024	漕河泾综合保税区	80.70
10	国家级	G313025	嘉定综合保税区	94.66
11	国家级	G313026	上海外高桥保税区	1123.00
12	国家级	G313027	金桥综合保税区	152.51
13	国家级	G313028	上海外高桥港综合保税区	103.11
14	国家级	G313029	洋山特殊综合保税区	2531.64
15	国家级	G313030	上海浦东机场综合保税区	359.94
16	国家级	G313031	松江综合保税区	415.14
17	国家级	G313032	青浦综合保税区	163.83
18	国家级	G313033	奉贤综合保税区	188.00
19	国家级	G316033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	3185.59
20	省级	S319001	上海市北工业园区	125.77
21	省级	S318002	上海未来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96.95
22	省级	S319003	上海新杨工业园区	92.36
23	省级	S319004	上海宝山工业园区	2328.65
24	省级	S319005	上海月杨工业园区	767.74
25	省级	S319006	上海崇明工业园区	749.89
26	省级	S319007	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	40.0231
27	省级	S319008	上海浦东合庆工业园区	451.74
28	省级	S319009	上海浦东空港工业园区	770.22
29	省级	S319010	上海星火工业园区	740.24
30	省级	S319011	上海嘉定工业园区	5275.68
31	省级	S319012	上海嘉定汽车产业园区	1888.57
32	省级	S319013	上海莘庄工业园区	1640.54
33	省级	S319015	上海青浦工业园区	4042.87

序号	级别	开发区代码	开发区名称	图形面积 (公顷)
34	省级	S319016	上海西郊工业园区	1642.56
35	省级	S317018	上海松江经济开发区	324.84
36	省级	S319019	上海浦东康桥工业园区	2219.37
37	省级	S319020	上海南汇工业园区	823.04
38	省级	S317021	上海奉贤经济开发区	1822.84
39	省级	S319022	上海奉城工业园区	161.78
40	省级	S319023	上海金山工业园区	2538.93
41	省级	S319024	上海枫泾工业园区	871.28
42	省级	S319025	上海朱泾工业园区	247.80
43	省级	S318027	张江高新区黄浦园	528.52
44	省级	S318028	张江高新区徐汇园	897.26
45	省级	S318029	张江高新区长宁园	1022.55
46	省级	S318030	张江高新区静安园	1776.54
47	省级	S318032	张江高新区普陀园	1018.57
48	省级	S318033	张江高新区虹口园	791.74
49	省级	S318034	张江高新区杨浦园	2363.54
50	省级	S318035	张江高新区闵行园	4209.60
51	省级	S318036	张江高新区嘉定园	5125.99
52	省级	S318037	张江高新区金桥园	5133.12
53	省级	S318038	张江高新区核心园	7466.46
54	省级	S318039	张江高新区金山园	2990.89
55	省级	S318040	张江高新区青浦园	2178.83
56	省级	S318041	张江高新区奉贤园	1897.85
57	省级	S318042	张江高新区崇明园	1520.90
58	省级	S318043	张江高新区宝山园	3069.72
59	省级	S318044	张江高新区漕河泾园	2051.90
60	省级	S318045	张江高新区临港园	4880.89
61	省级	S318046	张江高新区陆家嘴园	569.49
62	省级	S318047	张江高新区世博园	395.65
63	省级	S318048	张江高新区松江园	2297.36
64	省级	S318049	张江高新区自贸保税区	959.37

表 F.2 第二类产业园名录

序号	所属区域	产业园代码	产业园名称	产业园实际管理范围面积(公顷)
1	宝山区	II 310001	顾村工业园区	286.8432
2	宝山区	II 310002	罗店工业园区	233.8492
3	奉贤区	II 310003	邬桥经济园区	81.2156
4	奉贤区	II 310004	杨王工业园	272.2628
5	奉贤区	II 310005	浦南机电园	203.3378
6	奉贤区	II 310006	青港经济园区	314.8410
7	嘉定区	II 310007	国际零部件配套园区	815.8706
8	嘉定区	II 310008	黄渡工业园区	208.6148
9	嘉定区	II 310009	南翔工业园区	157.9529
10	嘉定区	II 310010	南翔城镇工业地块	237.8255
11	嘉定区	II 310011	金宝工业区	275.8086
12	金山区	II 310012	金山石化基地	1027.5305
13	金山区	II 310013	金山工业园区-山阳园	869.1478
14	金山区	II 310014	上海朱泾工业园区	542.4660
15	金山区	II 310015	张堰工业园区	261.8825
16	金山区	II 310016	上海金山第二工业园区	812.8261
17	金山区	II 310017	干巷工业区	193.3704
18	金山区	II 310018	廊下工业区	192.3707
19	闵行区	II 310019	闵北工业园区	686.0898
20	闵行区	II 310020	向阳工业园区	459.2371
21	闵行区	II 310021	航天科技产业园 2 期	267.8646
22	闵行区	II 310022	欣梅工业园区	212.8347
23	浦东新区	II 310024	飞机总装基地	549.2957
24	青浦区	II 310029	徐泾工业园区	247.2378
25	青浦区	II 310030	商榻工业园区	66.2065
26	青浦区	II 310031	金泽工业园区	86.0947
27	青浦区	II 310032	朱家角工业园区	342.2492
28	松江区	II 310033	九亭高科园工业园	331.1956
29	松江区	II 310034	洞泾工业园	567.3770
30	松江区	II 310035	永丰城镇工业地块	617.4786
31	松江区	II 310036	上海临港松江科技城	179.6082
32	松江区	II 310037	松江工业区佘山分区	256.6567
33	静安区	II 310038	上海市市北高新技术服务业园区	342.0675
34	徐汇区	II 310039	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	599.2805
35	宝山区	II 310040	宝山城市工业园区	451.0841
36	崇明区	II 310041	上海崇明现代农业园区农产品加工区	77.5160
37	奉贤区	II 310042	上海奉贤经济开发区生物科技园区	648.3484

序号	所属区域	产业园代码	产业园名称	产业园实际管理范围面积(公顷)
38	奉贤区	II 310043	上海奉城工业园区	637.9711
39	奉贤区	II 310044	青村园区	154.2064
40	奉贤区	II 310045	临海工业区	357.9491
41	金山区	II 310046	化学工业区金山分区	464.7192
42	闵行区	II 310047	吴泾工业基地	1374.1834
43	闵行区	II 310048	闵行装备基地	1199.3602
44	浦东新区	II 310050	曹路镇工业区	254.7293
45	青浦区	II 310051	上海青浦工业园区	5217.7265
46	普陀区	II 310052	桃浦智创城	436.3593
47	普陀区	II 310053	上海新杨工业园区	188.6931
48	普陀区	II 310054	长征工业园区	99.4031
49	长宁区	II 310055	虹桥经济技术开发区	65.9341
50	崇明区	II 310058	上海智慧岛数据产业园	219.2666
51	崇明区	II 310059	上海崇明工业园区	441.1265
52	崇明区	II 310060	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	236.9642
53	青浦区	II 310061	练塘工业园区	388.3317
54	金山区	II 310062	金山工业园区-漕泾园	198.4865
55	闵行区	II 310063	长兴海洋装备产业基地	713.2609
56	宝山区	II 310064	宝山杨行工业园区	322.8754
57	宝山区	II 310065	月浦工业园区	205.7356
58	普陀区	II 310066	上海未来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113.4927
59	闵行区	II 310067	航天科技产业园	96.8501
60	嘉定区	II 310069	华亭工业园区	95.6586
61	闵行区	II 310070	马桥产业园区	274.2110
62	闵行区	II 310071	漕河泾浦江高科技园	961.5247
63	嘉定区	II 310072	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产业基地	280.7832
64	松江区	II 310073	上海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桥分区)	733.0709
65	松江区	II 310074	上海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江国际中小企业城)	67.6547
66	松江区	II 310075	中山工业园区	508.7910
67	闵行区	II 310077	闵行经济技术开发区	479.6462
68	闵行区	II 310078	莘庄工业区	1979.3904
69	浦东新区	II 310079	洋山保税港区	664.0253
70	松江区	II 310080	泗泾高科技园区	92.8458
71	奉贤区	II 310081	西渡园区	278.8629
72	奉贤区	II 310082	江海园区	314.9853
73	奉贤区	II 310083	海港综合经济开发区	272.7077
74	奉贤区	II 310084	上海星火工业园区	858.8019

序号	所属区域	产业园代码	产业园名称	产业园实际管理范围面积(公顷)
75	嘉定区	II 310085	国际汽车城	477.9618
76	嘉定区	II 310086	徐行工业园区	240.9540
77	宝山区	II 310087	罗泾港配套产业园	110.4658
78	静安区	II 310088	彭浦工业园区	112.5858
79	浦东新区	II 310092	北蔡工业园区	306.8796
80	浦东新区	II 310094	上海浦东机场综合保税区	359.9442
81	崇明区	II 310095	上海华润大东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83.2956
82	松江区	II 310096	久富工业区	217.3049
83	松江区	II 310097	泗泾镇工业区	532.1740
84	奉贤区	II 310098	工业综合开发区	1398.5324
85	宝山区	II 310099	石洞口经济小区	48.8588
86	奉贤区	II 310103	庄行工业区	327.9224
87	奉贤区	II 310104	上海四团镇经济园区	484.7030
88	金山区	II 310105	上海枫泾工业园区	1283.0244
89	金山区	II 310106	亭林工业区	528.3409
90	金山区	II 310107	松隐工业区	155.1538
91	松江区	II 310108	上海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江工业区）	3595.9705
92	青浦区	II 310110	华新工业园区	666.4692
93	宝山区	II 310111	宝山工业园区	1924.3994
94	奉贤区	II 310112	临港物流园区奉贤分区	1009.4475
95	闵行区	II 310113	闵东工业区	459.8427
96	浦东新区	II 310114	临港重装备产业基地	3097.2395
97	浦东新区	II 310115	临港主产业区	1646.2397
98	浦东新区	II 310116	外高桥保税区	1123.0006
99	松江区	II 310117	上海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车墩分区）	1593.1231
100	松江区	II 310118	上海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小昆山园区）	587.6530
101	松江区	II 310119	石湖荡工业园区	226.2679
102	青浦区	II 310121	白鹤工业园区	587.3751
103	金山区	II 310122	金山工业园区	1787.7832
104	奉贤区	II 310123	金汇工业园	652.3912
105	嘉定区	II 310124	嘉定工业园区马陆园区	1676.0161
106	松江区	II 310125	松江出口加工区	694.7889
107	奉贤区	II 310127	化学工业园奉贤分区	683.5876
108	嘉定区	II 310128	外冈工业园区	501.7194
109	宝山区	II 310129	宝山经济发展区	230.5212
110	嘉定区	II 310133	嘉定工业园区	3562.9369
111	金山区、奉贤区	II 310134	上海化学工业经济技术开发区	2903.0326
112	浦东新区	II 310156	浦东北蔡产业社区	193.6820
113	浦东新区	II 310157	浦东高东产业社区	439.7193

表 F.3 各区上报产业园名录样表

产业园名录

序号	名称	类型	所在行政区 (地、市)	所在行政区位 置(到区、县)	实际管理范 围是否调整	园区联 系方式	备注
1							
2							
3							
...							
...							
...							
...							

注:

- 1.“类型”填写一类 A、一类 B、二类。一类 A 为国家级开发区，一类 B 为省级开发区；
- 2.“位置”填写产业园或开发区所在区的名称。
3. “实际管理范围是否调整”填写“是”或“否”。产业园或开发区实际管理范围与本轮市局下发范围一致，则填“是”，反之填“否”，且同步提交实际管理范围矢量文件及范围调整证明文件。

## 附件 2

-----区（派出区域）：

### 2022 年度本市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工作小组名单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工作分工	备注
区工作小组				组长	区规划资源局
				副组长	
					其他单位
产业园 1				...	产业园管理机构 1
				...	技术承担单位 1
				...	其他单位 1
产业园 2				...	产业园管理机构 2
				...	技术承担单位 2
				...	其他单位 2

说明：组织产业园自行开展的，不需填报技术承担单位；  
未明确技术承担单位的，可填报多个意向技术单位。

## 附件 3

# 2022 年度本市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 技术要点

## 一、工作依据

- 1.《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规程(2014 年度试行)》;
- 2.《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数据库标准(2014 年度试行)》;
- 3.《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制图规范(2014 年度试行)》。

## 二、工作内容

### (一) 产业园名录整理

各区规划资源局、派出机构应结合上轮全面评价备案成果和园区实际情况，对照纳入本轮工作范围的 64 个第一类产业园、113 个第二类产业园，确认并填写所辖区域范围内的《产业园名录表》，形成产业园名录。

### (二) 产业园范围核实确定

各区规划资源局、派出机构应按照形成的产业园名录，分别确定与核实辖区内的两类园区实际管理范围。

**第一类产业园实际管理范围确定：**产业园行使实际管理权限的范围，包括所在地方政府部门明确的代管范围，以及内设、代管或挂靠的各类以“园中园”形式存在的二级园。

**第二类产业园实际管理范围核实：**以各级政府认可的

实际管理范围为准。

两类实际管理范围应有批复文件、会议纪要等材料支持，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和说明。两类产业园空间范围可以重叠。

### （三）土地利用状况调查

1. 结合第三次国土调查及变更调查、地籍调查、土地征收、经依法批准的国土空间规划（包括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等）等资料和图件，统计规划建设用地面积、已批准征收土地面积、已批准转用土地面积、已达到供地条件土地面积、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工矿仓储用地面积、住宅用地面积等。开发区批准范围土地总面积应与 2021 年度保持一致，因扩区、核减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应予以说明并提供相关审批文件。不可建设土地面积应与 2021 年度保持一致，因规划等原因确需调整的，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2. 根据土地供应资料和图件，开展土地供应状况数据收集，统计已供应国有建设用地面积和批而未供土地面积，其中批而未供土地面积数据应来源于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

3. 针对监测统计范围内已供应国有建设用地，统计闲置土地面积。闲置土地面积数据应来源于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

第一类产业园批准范围和实际管理范围应参照相关成果及要求，填写附件 3-1。

第二类产业园实际管理范围应参照相关成果及要求，填写附件3-2。

#### **(四) 社会经济状况数据**

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统计年报、快报、相关报表、数据汇编、年鉴等资料，收集开发区常住人口、二三产业税收总额、工业（物流）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工业（物流）企业总收入、工业（物流）企业税收总额等数据。

#### **(五) 建筑工程状况数据**

结合遥感影像、地籍调查、工程竣工验收文件等资料，统计监测统计范围内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的建筑面积、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的建筑基底面积、工矿仓储用地的建筑面积、工矿仓储用地的建筑物构筑物基底（含露天堆场和露天操作场地）面积等。

#### **(六) 数据剥离与校核。**

应确保经济、人口等数据与监测统计范围相对应，不对应的需按照《规程》的相关要求进行数据剥离。其中，二、三产业税收总额与监测统计范围内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对应，工业（物流）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额、工业（物流）企业总收入、工业（物流）企业税收总额与监测统计范围内工矿仓储用地对应。

数据收集后应从来源、口径、处理方式、年度变化等方面进行校核，从数据间的逻辑关系和变化程度，分析判断各项基础数据是否存在异常。存在异常的数据经核实无误后方可填报，并进行说明。

### 三、工作成果

本次监测统计成果数据库主要包括监测统计空间数据、表格数据、图件成果等。

#### (一) 成果内容

1. 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成果数据, mdb 文件。

经审核软件审核通过的开发区监测统计成果数据。

2. 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表格数据, excel 文件。

两类产业园按照本技术要点要求填写的基础数据表。

3. 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范围边界矢量数据, shp 文件。

一类产业园需提供批准范围、实际管理范围边界矢量数据, 二类产业园需提供实际管理范围边界矢量数据。矢量数据统一采用 CGCS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矢量属性信息包括开发区代码、名称、所属市名称、县名称和代码。

4. 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地块矢量数据, shp 文件。

一类产业园需提供批准范围、实际管理范围内地块矢量数据, 二类产业园需提供实际管理范围内地块矢量数据。矢量数据统一采用 CGCS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5. 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范围示意图, jpg 文件。

一类产业园监测统计范围示意图应包括批准范围和实际管理范围, 二类产业园监测统计范围示意图应包括实

际管理范围。

#### 四、相关技术约定

1. 为保证工作的整体性和连续性，监测统计应充分利用以往调查评价成果，在 2021 年度工作（含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全面评价、产业园用地情况总调查，下同）基础上开展。开发区评价类型应与 2021 年度保持一致。

2. 监测统计中采用的土地、人口、经济等数据应与开发区批准范围和实际管理范围相对应。各类数据的口径、来源、处理方式、计量单位等应符合《规程》相关要求。

3. 除特殊说明外，本技术要点中涉及的基本概念、用地分类与定义、指标内涵等与《规程》一致。

附件：3-1 第一类产业园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基础数据表

3-2 第二类产业园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基础数据表

3-3 填报说明

3-4 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范围(例图)

## 附件 3-1

### 第一类产业园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基础数据表

开发区代码				
开发区名称				
省 份	市(地)		县(市、区)	
类 别	项 目	批准范围	实际管理范围	备 注
土地利用状况数据	土地总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已批准征收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已批准转用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已到达供地条件的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已供应国有建设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工矿仓储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住宅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不可建设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批而未供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闲置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社会经济状况数据	常住人口 (人)			监测时点数据
	工业(物流)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万元)			监测时点数据
	二、三产业税收总额 (万元)			2021 年全年数据
	工业(物流)企业总收入 (万元)			2021 年全年数据
	工业(物流)企业税收总额 (万元)			2021 年全年数据
建筑工程状况数据	总建筑面积 (万 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工矿仓储用地总建筑面积 (万 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建筑基底总面积 (万 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工矿仓储用地建筑物构筑物基底面积、露天堆场和露天操作场地面积 (万 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 附件 3-2

**第二类产业园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基础数据表**

开发区代码				
开发区名称				
省 份		市(地)		县(市、区)
类 别	项 目		实际管理范围	备 注
土地利用状况数 据	土地总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已批准征收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已批准转用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已到达供地条件的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已供应国有建设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工矿仓储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住宅用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不可建设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批而未供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闲置土地面积 (h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社会经济状况数 据	常住人口 (人)		监测时点数据	
	工业(物流)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万元)		监测时点数据	
	二、三产业税收总额 (万元)		2021 年全年数据	
	工业(物流)企业总收入 (万元)		2021 年全年数据	
	工业(物流)企业税收总额 (万元)		2021 年全年数据	
建筑工程状况数 据	总建筑面积 (万 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工矿仓储用地总建筑面积 (万 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建筑基底总面积 (万 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工矿仓储用地建筑物构筑物基底面积、露天堆场和露天操作场地面积 (万 m <sup>2</sup> )		监测时点数据	

## 附件 3-3

### 填报说明

1. 监测时点数据统一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数据。
2. “土地总面积”填写监测统计范围的图上量算面积，原则上应与 2021 年度一致。
3. “规划建设用地面积”是指经依法批准的国土空间规划（包括原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等）确定的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原则上小于等于“土地总面积” - “不可建设土地面积”。
4. “已批准征收土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已经正式批准征收的土地面积。原则上小于等于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5. “已批准转用土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依据建设用地审批系统，已经正式批准农用地转用的土地面积。原则上小于等于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6. “已达到供地条件的土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已经办理征地手续，至少达到通水、通路、通电和场地平整的“三通一平”配套程度的土地面积。原则上包含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7. “已供应国有建设用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通过划拨和有偿使用方式供应的国有建设用地面积。
8. “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已经建设并通过竣工验收的国有建设用地面积。包括已建成的住宅用地、工矿仓储用地、交通运输用地、商服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以及其他城镇建设用地等的面积。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包括现状围网范围内已建成的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及开发区四至范围与围网范围间的海关专属办公用地面积。

9. “工矿仓储用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用于工业生产、物资存放场所的土地面积。

10. “住宅用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用于生活居住的各类房屋用地及其附属设施用地面积，包括普通住宅、公寓、别墅等用地的面积。

11. “不可建设土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按照规划要求，不可进行开发建设的土地面积。主要包括河湖及其蓄滞洪区土地，自然、生态保护区土地和其他不可建设土地的面积。不可建设土地面积原则上应与 2021 年度一致。

12. “批而未供土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依法已经国务院或省级人民政府批准土地征收或农用地转用，而未供应出去的土地面积。以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中数据为准。该数据由市局下发，区级统一填写。

13. “闲置土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依照《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 5 号）中的规定，认定为闲置土地的项目用地面积。以土地市场动态监测与监管系统中数据为准。该数据由市局下发，区级统一填写。

14. “常住人口”是指截至监测时点，开发区常住人口总规模。

15. “工业（物流）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是指截

至监测时点，开发区工矿仓储用地上的工业（物流）企业累计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16. “二、三产业税收总额”是指2021年全年，开发区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上二、三产业税收总额。

17. “工业（物流）企业总收入”是指2021年全年，开发区工矿仓储用地上的工业（物流）企业总收入。

18. “工业（物流）企业税收总额”是指2021年全年，开发区工矿仓储用地上的工业（物流）企业税收总额。

19. “总建筑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开发区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上建筑总面积。不含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涉及建筑面积。

20. “工矿仓储用地总建筑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开发区工矿仓储用地上的建筑总面积。不含农村工矿仓储用地涉及建筑面积。

21. “建筑基底总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开发区已建成城镇建设用地上建筑物构筑物的基底总面积。不含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涉及建筑基底面积。

22. “工矿仓储用地建筑物构筑物基底面积、露天堆场和露天操作场地面积”是指截至监测时点，开发区工矿仓储用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的基底面积、露天堆场和露天操作场地面积。不含农村工矿仓储用地涉及建筑基底面积、露天堆场和露天操作场地面积。

## 附件 3-4

### 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范围（例图）

参评开发区需制作并提交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范围示意图。示意图应以能辨识道路街巷和建筑的遥感影像为底图，编制参照《制图规范》，用线条清晰标示出批准范围界线（红色实线）和实际管理范围界线（黄色虚线）。

XXXX 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范围示意图



